

国 际 电 信 联 盟

ITU-T

国际电信联盟
电信标准化部门

D.98

(09/2012)

D系列：一般资费原则

一般资费原则 – 移动业务的计费和结算

国际移动漫游业务的收费

ITU-T D.98 建议书

ITU-T



ITU-T D系列建议书

一般资费原则

术语和定义	D.0
一般资费原则	
专用租用电信设施	D.1–D.9
专用公用数据网数据通信业务所使用的资费原则	D.10–D.39
国际公众电报业务的计费和结算	D.40–D.44
国际话传电报业务的计费和结算	D.45–D.49
GII-互联网适用的原则	D.50–D.59
国际用户电报业务的计费和结算	D.60–D.69
国际传真业务的计费和结算	D.70–D.75
国际可视图文业务的计费和结算	D.76–D.79
国际相片传真业务的计费和结算	D.80–D.89
移动业务中的计费和结算	D.90–D.99
国际电话业务中的计费和结算	D.100–D.159
国际电话和用户电报账目的编制和交换	D.160–D.179
国际声音和电视节目的传输	D.180–D.184
国际卫星业务的计费和结算	D.185–D.189
月度国际账目资料的传送	D.190–D.191
公务电信和优惠电信	D.192–D.195
国际电信账目差额的结付	D.196–D.209
综合业务数字网（ISDN）上提供国际电信业务的计费和结算原则	D.210–D.269
下一代网络的计费和结算原则	D.270–D.279
通用个人通信的计费和结算原则	D.280–D.284
智能网支持业务的计费和结算原则	D.285–D.299
地域性适用的建议	
欧洲及地中海海域适用的建议	D.300–D.399
拉丁美洲适用的建议	D.400–D.499
亚洲及大洋洲适用的建议	D.500–D.599
非洲地区适用的建议	D.600–D.699

欲了解更多详细信息，请查阅ITU-T建议书目录。

国际移动漫游业务的收费

摘要

本建议书提出的措施可使消费者获得受益于有效竞争和监管的权利，从而拥有采取适当行动的信息和透明度；确定了改善市场运作方式的措施；并提出了监管行动建议，其中可能包括降低收费的措施。

沿革

版本	建议书	批准日期	研究组
1.0	ITU-T D.98	2012年9月7日	3

前言

国际电信联盟（ITU）是从事电信领域工作的联合国专门机构。ITU-T（国际电信联盟电信标准化部门）是国际电信联盟的常设机构，负责研究技术、操作和资费问题，并且为在世界范围内实现电信标准化，发表有关上述研究项目的建议书。

每四年一届的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WTSA）确定 ITU-T 各研究组的研究课题，再由各研究组制定有关这些课题的建议书。

WTSA 第 1 号决议规定了批准建议书须遵循的程序。

属 ITU-T 研究范围的某些信息技术领域的必要标准，是与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和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IEC）合作制定的。

注

本建议书为简明扼要起见而使用的“主管部门”一词，既指电信主管部门，又指经认可的运营机构。

遵守本建议书的规定是以自愿为基础的，但建议书可能包含某些强制性条款（以确保例如互操作性或适用性等），只有满足所有强制性条款的规定，才能达到遵守建议书的目的。“应该”或“必须”等其它一些强制性用语及其否定形式被用于表达特定要求。使用此类用语不表示要求任何一方遵守本建议书。

知识产权

国际电联提请注意：本建议书的应用或实施可能涉及使用已申报的知识产权。国际电联对无论是其成员还是建议书制定程序之外的其它机构提出的有关已申报的知识产权的证据、有效性或适用性不表示意见。

至本建议书批准之日止，国际电联尚未收到实施本建议书可能需要的受专利保护的知识产权的通知。但需要提醒实施者注意的是，这可能并非最新信息，因此特大力提倡他们通过下列网址查询电信标准化局（TSB）的专利数据库：<http://www.itu.int/ITU-T/ipr/>。

© 国际电联 2012

版权所有。未经国际电联事先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手段复制本出版物的任何部分。

目录

	页
1 范围	1
2 参考文件	1
3 定义	1
4 缩写词和首字母缩略语	1
5 降低国际移动漫游费的原则	2

引言

随着移动装置越来越多地被用作主要通讯手段，经改善的漫游业务，包括国际漫游费率下调、服务质量的提高和网络使用的普及，已成为国际电联成员国的主要政策优先。

成员国、监管机构和消费者继续对国际漫游生成的高收费，尤其是“骇人账单”的情况（即消费者感到消费意外高昂的账单）表示关注。

国际漫游是一多国性问题。从经济、市场结构和监管框架角度看，区域间及区域内的相关问题及其程度均有差异。既然一国的国家监管机构自行采取的单边行动，不能确保导致其它国家采取惠及其用户的对等行动，双边或区域内监管和决策机构之间的合作，可能较一个国家的监管机构单打独斗更为有效。

国际移动漫游业务的收费

1 范围

本建议书提出的措施可使消费者获得受益于有效竞争和监管的权利，从而拥有采取适当行动的信息和透明度；确定了改善市场运作方式的措施；并提出了监管行动建议，其中可能包括降低收费的措施。

2 参考文件

以下ITU-T建议书和其它参考文件所含的经本案文引证的条款，构成了本建议书条款。发布时命名的版本有效。所有建议书及其它参考文件均有待修改：因此鼓励建议书的使用者注意尽可能采用以下列出的最新版本的建议书和其它参考文件。现行的ITU-T建议书列表为定期发布。本建议书对独立文件的引证，并不赋予该文件建议书的地位。

[ITU-T D.93] ITU-T D.93建议书(2003年), *Charging and accounting in the international land mobile telephone service (provided via cellular radio systems)*.

[ITU-T D.99] ITU-T D.99建议书(2008年), 国际移动终接指示性费率。

[ITU-T D.140] ITU-T D.140建议书(2002年), *Accounting rate principles for the international telephone service*.

3 定义

国际移动漫游（IMR）是一项后付费或预付费移动业务订户向其原籍国移动运营商，即“国内运营商”购买的服务。这项业务使订户能够在访问他国时，通过接入受访国，即“被访运营商”的网络，继续利用其移动电话和电话号码享受语音和短信服务。有的IMR业务能够使订户继续利用其移动电话等移动装置，在他国通过接入被访运营商网络获得数据服务。

IMR的批发和零售价是IMR服务的收费价格，其中：

- a) IMR批发价是被访运营商为允许国内运营商的“订户在被访运营商网络漫游”而收取的费用价格，以及
- b) IMR零售价是国内运营商向其订户收取的IMR服务费用价格。

4 缩写词和首字母缩略语

本建议书使用以下缩写词和首字母缩略语：

IMR 国际移动漫游

SIM 用户识别模块

SMS 短信业务

5 降低国际移动漫游费的原则

5.1 赋予消费者权力

成员国应在消费者教育和保护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成员国应探讨消费者的保护和赋权方式，为他们在飞速变化的移动市场提供的大量可选方案中确定最佳选择。考虑到国家和区域的具体情况，成员国应重点鼓励：

5.1.1 制定有效办法，在用户进行国际漫游前向他们提供有关国际漫游服务和IMR零售价结构和计费单位的详细信息；

5.1.2 向抵达另一国家的漫游用户通过短信或其它电子方式提供使用提示，其中可能包括价格信息或适用较高价格的警示，以及获得更多信息或访问其使用/支出记录的指南；

5.1.3 通过短信或其它电子方式提供使用警示，说明漫游用户何时达到了业务提供商对消费者规定的某种费用水平；

5.1.4 除非用户另有规定，对某些国际漫游业务实行自动漫游费用上限：即当用户的账单达到某种规定和/或预定水平时，自动锁定服务；

5.1.5 制定措施，使生活在或旅行至边境地区的用户免于无意间漫游于当时定位他们的另一国家的网络（这可能包括对邻近边境生活的用户提供特殊资费计划，并在手机转换至采用更高收费的新网络时发出提示信息）。还提倡成员国向用户提供避免无意漫游的实用信息。

5.1.6 支持技术的采用，使漫游用户能够方便地选择漫游收费最低的网络，并在选择其它访问网络时手动操作。

5.2 基于市场的解决方案

考虑到国家和区域的具体情况，成员国应鼓励通过以下方式建设有效竞争和商业化的国际移动漫游市场：

5.2.1 鼓励提供漫游定价规划，使用户能够根据其意愿，在最能满足其实际需求和预算要求的套餐服务中尽可能多地购买国际移动漫游服务；

5.2.2 支持采用业务驱动替代方案，包括某些国家的全球虚拟移动网络运营商卡等不同的SIM卡、双SIM卡手机、第二部手机的租用和以其它方式提供的国际移动漫游服务，例如通过采用新技术增加用户选择；

5.2.3 培育运营商和监管机构间的区域和多区域合作，促进和推动区域和区域间的移动漫游业务。

5.2.4 鼓励提供国际漫游服务的移动运营商开展合作，以便在双边基础上降低漫游用户的批发漫游资费。

5.3 监管干预

考虑到国内或区域的具体情况，监管者和决策者可从用户的利益出发，通过鼓励竞争对国际移动漫游服务资费进行监管干预。可能的干预包括用量提示、账单上限、资费上限和预选等一系列监管措施。

ITU-T 系列建议书

A系列	ITU-T工作的组织
D系列	一般资费原则
E系列	综合网络运行、电话业务、业务运行和人为因素
F系列	非话电信业务
G系列	传输系统和媒质、数字系统和网络
H系列	视听及多媒体系统
I系列	综合业务数字网
J系列	有线网络和电视、声音节目及其它多媒体信号的传输
K系列	干扰的防护
L系列	电缆和外部设备其它组件的结构、安装和保护
M系列	电信管理，包括TMN和网络维护
N系列	维护：国际声音节目和电视传输电路
O系列	测量设备的技术规范
P系列	电话传输质量、电话设施及本地线路网络
Q系列	交换和信令
R系列	电报传输
S系列	电报业务终端设备
T系列	远程信息处理业务的终端设备
U系列	电报交换
V系列	电话网上的数据通信
X系列	数据网、开放系统通信和安全性
Y系列	全球信息基础设施、互联网协议问题和下一代网络
Z系列	用于电信系统的语言和一般软件问题